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遠東宏信有限公司
FAR EAST HORIZON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60)

變更公司秘書及 授權代表

遠東宏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麥詩敏女士(「麥女士」)已辭任本公司公司秘書及不再擔任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05條所規定的本公司其中一位授權代表(「授權代表」)，均自二零二二年八月十一日起生效。

麥女士已確認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其他有關其辭任的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垂注。

在麥女士辭任後，董事會欣然宣佈委任袁穎欣女士(「袁女士」)為本公司公司秘書及上市規則規定的其中一位授權代表，均自二零二二年八月十一日起生效。袁女士符合上市規則第3.28條項下之公司秘書規定。

袁女士現為卓佳專業商務有限公司(「卓佳」)企業服務部董事，卓佳為亞洲領先的業務拓展專家。袁女士為特許秘書、特許企業管治專業人員，以及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及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資深會士。

袁女士於企業服務範疇擁有逾25年的公司秘書工作經驗，一直為香港上市公司，以及跨國公司、私人公司及離岸公司提供專業的企業服務。袁女士現出任幾間於香港聯合交易所上市的公司公司秘書或聯席公司秘書。

董事會謹此感謝麥女士於任期內為本公司所作之寶貴努力及貢獻並藉本機會歡迎袁女士的委任。

承董事會命
遠東宏信有限公司
行政總裁及執行董事
孔繁星

香港，二零二二年八月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孔繁星先生及王明哲先生；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為寧高寧先生(主席)、楊林先生、劉海峰先生、郭明鑑先生及羅強先生；以及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蔡存強先生、韓小京先生、劉嘉凌先生及葉偉明先生。